



411735S-2024



信阳周氏黄精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XZHS 0015S-2024

方便冲调谷物制品

2024-07-08 发布

2024-07-08 实施

信阳周氏黄精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信阳周氏黄精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周军喜。

H N
Q B

方便冲调谷物制品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方便冲调谷物制品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小麦、大米、黑米、紫米、粳米、糯米、血糯米、糙米、红米、绿豆、红豆、豌豆、扁豆、芸豆、鹰嘴豆、薏米、小米、玉米、藜麦米、荞麦、稷米、青稞米、燕麦、白芝麻、黑芝麻、薏米、白豆、高粱、黍米、藕粉中的一种或几种为原料，添加花生、大豆、黑豆、坚果籽类[杏仁、核桃仁、南瓜籽仁、榛子仁、松子仁、腰果、夏威夷果、碧根果、开心果仁、葵花籽仁、板栗、巴旦木（扁桃仁）、核桃仁、亚麻籽（熟制）、桃仁中的一种或几种]、果蔬干或粉[椰子、椰蓉、草莓、葡萄、猕猴桃、芒果、菠萝、圣女果、桃、杨梅、香蕉、蔓越莓、苹果、蓝莓、菠萝蜜、哈密瓜、金桔、木瓜、樱桃、黑枸杞、火龙果、无花果、雪梨、红枣、山楂、南瓜、胡萝卜、青椒、豆角、白萝卜、丝瓜、白菜、菠菜、西红柿、包菜、韭菜、冬瓜、西瓜、石榴、柠檬、橙子、甜菜根、芹菜、西兰花、黄秋葵、苦瓜中的一种或几种]、薯芋类[红薯、白薯、马铃薯、芋头、木薯、魔芋中的一种或几种]、小麦低聚肽粉、低聚异麦芽糖、银耳、黑木耳、平菇、香菇、金针菇、草菇、茶树菇、真姬菇、羊肚菌、竹荪、海带粉、海苔、松花粉、油菜花粉、玉米花粉、向日葵花粉、紫云英花粉、荞麦花粉、芝麻花粉、高粱花粉、蜂花粉、茉莉花、梅花鹿（人工养殖）血、梅花鹿（人工养殖）鞭、牛（人工养殖）鞭、菊花（亳菊、滁菊、贡菊、杭菊、怀菊中的一种或几种）、党参、肉苁蓉、铁皮石斛、西洋参、黄芪、灵芝、山茱萸、天麻、杜仲叶、桑葚、白芷、桑椹、枸杞子、山药、牡蛎、沙棘、酸枣仁、白茅根、黄精、茯苓、百合、莲子、葛根、阿胶、金银花、槐米、决明子、佛手、梔子、甘草、薏苡仁、鸡内金、麦芽、益智仁、鱼腥草、桔梗、玉竹、罗汉果、胖大海、覆盆子、肉桂、陈皮、芡实、桂圆、白果、龙眼肉、乌梅、郁李仁、砂仁、桑叶、荷叶、槐花、蒲公英、马齿苋、火麻仁、代代花、白扁豆、赤小豆、昆布、枳椇子、香薷、桃仁、桔红、莱菔子、高良姜、淡竹叶、菊苣、紫苏、肉豆蔻、玉米须、桂花、丹凤牡丹花、人参（人工种植5年及5年以下）、重瓣红玫瑰、蛹虫草、茶树花、雨生红球藻、螺旋藻（钝顶螺旋藻、极大螺旋藻）、盐藻及提取物、库拉索芦荟凝胶、DHA藻油、壳寡糖、海参、乌骨鸡、蚕蛹、蜂蜜、浓缩牛奶蛋白、分离乳清蛋白、花生蛋白粉、大豆分离蛋白、大豆浓缩蛋白、大米蛋白粉、大豆蛋白粉、豆奶粉、豆浆粉、豆粉、乳粉、酸奶粉、食用玉米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、低聚果糖、绿茶粉、红茶粉、黑茶粉、白茶粉、黄茶粉、抹茶粉、咖啡粉、白砂糖、赤砂糖、红糖、黑糖、冰糖、小麦胚、杜仲雄花、菊粉、奇亚籽、圆苞车前子壳、金花茶、雪莲培养物、麦芽糊精、乳糖、食用葡萄糖、结晶果糖、木糖醇、水苏糖、赤藓糖醇、低聚木糖、大豆低聚糖、抗性糊精中的一种或多种，加入或不加入益生菌（鼠李糖乳酪杆菌、干酪乳酪杆菌、唾液链球菌嗜热亚种、瑞士乳杆菌、长双歧杆菌长亚种、发酵粘液乳杆菌、动物双歧杆菌乳亚种、凝结魏茨曼氏菌、长双歧杆菌婴儿亚种、青春双歧杆菌、罗伊氏粘液乳杆菌、嗜酸乳杆菌、植物乳植杆菌、德氏乳杆菌保加利亚亚种中的一种或几种），经混合或不混合、熟制或不熟制（谷物全部熟制）、制粒或不制粒、灭菌（或不灭菌）、粉碎（或不粉碎）、混合（或不混合）、包装而成的方便冲调谷物制品。

根据原辅料的不同分为：单一型冲调谷物制品、混合型冲调谷物制品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2 小麦、大米、黑米、紫米、粳米、糯米、血糯米、糙米、红米、绿豆、红豆、豌豆、扁豆、芸豆、鹰嘴豆、薏米、小米、玉米、藜麦米、荞麦、稷米、青稞米、燕麦、薏米、白豆、高粱、黍米、黑豆应符合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1.3 白芝麻、黑芝麻应符合 GB/T 11761 和 GB 19300 的规定。

2.1.4 藕粉应符合 GB/T 25733 的规定。

2.1.5 花生应符合 GB/T 1532 的规定。

2.1.6 大豆应符合 GB 1352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1.7 坚果籽类应符合 GB 19300 的规定。

2.1.8 果蔬干或粉、薯芋类应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，并符合 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。

2.1.9 小麦低聚肽粉应符合原卫生部公告（2012 年第 16 号）的规定。

2.1.10 低聚异麦芽糖应符合 GB/T 20881 和 GB 15203 的规定。

2.1.11 银耳、黑木耳、平菇、香菇、金针菇、草菇、茶树菇、真姬菇、羊肚菌、竹荪应符合 GB 7096 的规定。

2.1.12 海带粉、海苔应符合 GB 19643 的规定。

2.1.13 松花粉、油菜花粉、玉米花粉、向日葵花粉、紫云英花粉、荞麦花粉、芝麻花粉、高粱花粉、蜂花粉应符合 GB 31636 的规定。

2.1.14 茉莉花、玉米须、桂花应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，并符合 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。

2.1.15 梅花鹿（人工养殖）血、梅花鹿（人工养殖）鞭应符合 NY/T 317 的规定。

2.1.16 牛（人工养殖）鞭应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，并符合 GB 2762 和 GB 31650 的规定。

2.1.17 菊花、党参、肉苁蓉、铁皮石斛、西洋参、黄芪、灵芝、山茱萸、天麻、杜仲叶、桑葚、白芷、桑椹、枸杞子、山药、牡蛎、沙棘、酸枣仁、白茅根、黄精、茯苓、百合、莲子、葛根、阿胶、金银花、槐米、决明子、佛手、栀子、甘草、薏苡仁、鸡内金、麦芽、益智仁、鱼腥草、桔梗、玉竹、罗汉果、胖大海、覆盆子、肉桂、陈皮、芡实、桂圆、白果、龙眼肉、乌梅、郁李仁、砂仁、桑叶、荷叶、槐花、蒲公英、马齿苋、火麻仁、代代花、白扁豆、赤小豆、昆布、枳椇子、香薷、桃仁、桔红、莱菔子、高良姜、淡竹叶、菊苣、紫苏、肉豆蔻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20 年版的规定。

2.1.18 丹凤牡丹花应符合原卫计委公告（2013 年第 10 号）的规定。

2.1.19 人参（人工种植 5 年及 5 年以下）应符合原卫生部公告（2012 年第 17 号）的规定。

2.1.20 重瓣红玫瑰应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，并符合 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。

2.1.21 蛹虫草、圆苞车前子壳应符合原卫计委公告 2014 年第 10 号的规定。

- 2.1.22茶树花应符合原卫生部公告 2013 年第 1 号的规定。
- 2.1.23雨生红球藻应符合原卫生部公告 2010 年第 17 号的规定。
- 2.1.24螺旋藻（钝顶螺旋藻、极大螺旋藻）应符合 GB/T 16919 的规定。
- 2.1.25盐藻及提取物应符合原卫生部公告（2009 第 18 号）的规定。
- 2.1.26库拉索芦荟凝胶应符合原卫生部公告（2008 年第 12 号）的规定。
- 2.1.27DHA 藻油应符合原卫生部公告（2010 年第 3 号）的规定。
- 2.1.28壳寡糖应符合原卫计委公告（2014 年第 6 号）的规定。
- 2.1.29海参应符合 GB 31602 的规定。
- 2.1.30乌骨鸡应符合 GB 2707 的规定。
- 2.1.31蚕蛹应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，并符合 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。
- 2.1.32蜂蜜应符合 GB 14963 的规定。
- 2.1.33浓缩牛奶蛋白、分离乳清蛋白应符合 GB 11674 的规定。
- 2.1.34花生蛋白粉、大豆分离蛋白、大豆浓缩蛋白、大米蛋白粉、大豆蛋白粉应符合 GB 20371 的规定。
- 2.1.35豆奶粉、豆浆粉、豆粉应符合 GB/T 18738 的规定。
- 2.1.36乳粉应符合 GB 19644 的规定。
- 2.1.37酸奶粉应符合 GB/T 29602 的规定。
- 2.1.38食用玉米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应符合 GB 31637 的规定。
- 2.1.39低聚果糖应符合 GB 1903.40 的规定。
- 2.1.40绿茶粉、红茶粉、黑茶粉、白茶粉、黄茶粉应符合 QB/T 4067 的规定。
- 2.1.41抹茶粉应符合 GB/T 34778 的规定。
- 2.1.42咖啡粉应符合 NY/T 289 的规定。
- 2.1.43白砂糖、赤砂糖、红糖、黑糖、冰糖应符合 GB 13104 的规定。
- 2.1.44小麦胚应符合 LS/T 3210 的规定。
- 2.1.45杜仲雄花应符合原卫计委 2014 第 6 号公告的规定。
- 2.1.46菊粉应符合原卫生部公告 2009 年第 5 号的规定。
- 2.1.47奇亚籽应符合原卫计委公告 2014 年第 10 号的规定。
- 2.1.48金花茶、雪莲培养物应符合原卫生部公告 2010 年第 9 号的规定。
- 2.1.49麦芽糊精应符合 GB/T 20882.6 和 GB 15203 的规定。
- 2.1.50乳糖应符合 GB 25595 的规定。
- 2.1.51食用葡萄糖应符合 GB/T 20880 和 GB 15203 的规定。
- 2.1.52结晶果糖应符合 GB/T 20882.3 的规定。
- 2.1.53木糖醇应符合 GB 1886.234 的规定。
- 2.1.54水苏糖应符合 QB/T 4260 的规定。

- 2.1.55赤藓糖醇应符合 GB 26404 的规定。
- 2.1.56低聚木糖应符合 GB/T 35545 的规定。
- 2.1.57大豆低聚糖应符合 GB/T 22491 的规定。
- 2.1.58抗性糊精应符合 GB 15203 的规定。
- 2.1.59益生菌应符合 QB/T 4575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具有产品应有的性状	从样品中取出适量，倒入一白瓷盘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性状、色泽、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
色 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
气、滋味	具有产品应有的气味和滋味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，g/100g	≤ 10.0	GB 5009.3
铅*（以Pb计），mg/kg	≤ 0.4	GB 5009.12
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		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 ^b , CFU/g	5	2	10 ⁴	10 ⁵	GB 4789. 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 ²	GB 4789. 3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—	GB 4789. 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CFU/g	5	1	100	1000	GB 4789. 10
霉菌, CFU/g	5	2	50	100	GB 4789. 15
乳酸菌 ^c , CFU/g ≥	1 × 10 ⁶				GB 4789. 35
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 1 执行；					
b不适用于添加益生菌且未灭菌产品的检验；					

c仅限于益生菌冲调谷物制品（活菌型）的检验。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它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；食品添加剂的使用符合 GB 2760 的规定；食药物质和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（仅限有此指标项的产品）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小麦、大米、黑米、紫米、粳米、糯米、血糯米、糙米、红米、绿豆、红豆、豌豆、扁豆、芸豆、鹰嘴豆、薏米、小米、玉米、藜麦米、荞麦、稷米、青稞米、燕麦、白芝麻、黑芝麻、薏米、白豆、高粱、黍米、藕粉中的一种或几种为原料，添加花生、大豆、黑豆、坚果籽类[杏仁、核桃仁、南瓜籽仁、榛子仁、松子仁、腰果、夏威夷果、碧根果、开心果仁、葵花籽仁、板栗、巴旦木（扁桃仁）、核桃仁、亚麻籽（熟制）、桃仁中的一种或几种]、果蔬干或粉[椰子、椰蓉、草莓、葡萄、猕猴桃、芒果、菠萝、圣女果、桃、杨梅、香蕉、蔓越莓、苹果、蓝莓、菠萝蜜、哈密瓜、金桔、木瓜、樱桃、黑枸杞、火龙果、无花果、雪梨、红枣、山楂、南瓜、胡萝卜、青椒、豆角、白萝卜、丝瓜、白菜、菠菜、西红柿、包菜、韭菜、冬瓜、西瓜、石榴、柠檬、橙子、甜菜根、芹菜、西兰花、黄秋葵、苦瓜中的一种或几种]、薯芋类[红薯、白薯、马铃薯、芋头、木薯、魔芋中的一种或几种]、小麦低聚肽粉、低聚异麦芽糖、银耳、黑木耳、平菇、香菇、金针菇、草菇、茶树菇、真姬菇、羊肚菌、竹荪、海带粉、海苔、松花粉、油菜花粉、玉米花粉、向日葵花粉、紫云英花粉、荞麦花粉、芝麻花粉、高粱花粉、蜂花粉、茉莉花、梅花鹿（人工养殖）血、梅花鹿（人工养殖）鞭、牛（人工养殖）鞭、菊花（亳菊、滁菊、贡菊、杭菊、怀菊中的一种或几种）、党参、肉苁蓉、铁皮石斛、西洋参、黄芪、灵芝、山茱萸、天麻、杜仲叶、桑葚、白芷、桑椹、枸杞子、山药、牡蛎、沙棘、酸枣仁、白茅根、黄精、茯苓、百合、莲子、葛根、阿胶、金银花、槐米、决明子、佛手、栀子、甘草、薏苡仁、鸡内金、麦芽、益智仁、鱼腥草、桔梗、玉竹、罗汉果、胖大海、覆盆子、肉桂、陈皮、芡实、桂圆、白果、龙眼肉、乌梅、郁李仁、砂仁、桑叶、荷叶、槐花、蒲公英、马齿苋、火麻仁、代代花、白扁豆、赤小豆、昆布、枳椇子、香薷、桃仁、桔红、莱菔子、高良姜、淡竹叶、菊苣、紫苏、肉豆蔻、玉米须、桂花、丹凤牡丹花、人参（人工种植5年及5年以下）、重瓣红玫瑰、蛹虫草、茶树花、雨生红球藻、螺旋藻（钝顶螺旋藻、极大螺旋藻）、盐藻及提取物、库拉索芦荟凝胶、DHA藻油、壳寡糖、海参、乌骨鸡、蚕蛹、蜂蜜、浓缩牛奶蛋白、分离乳清蛋白、花生蛋白粉、大豆分离蛋白、大豆浓缩蛋白、大米蛋白粉、大豆蛋白粉、豆奶粉、豆浆粉、豆粉、乳粉、酸奶粉、食用玉米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、低聚果糖、绿茶粉、红茶粉、黑茶粉、白茶粉、黄茶粉、抹茶粉、咖啡粉、白砂糖、赤砂糖、红糖、黑糖、冰糖、小麦胚、杜仲雄花、菊粉、奇亚籽、圆苞车前子壳、金花茶、雪莲培养物、麦芽糊精、乳糖、食用葡萄糖、结晶果糖、木糖醇、水苏糖、赤藓糖醇、低聚木糖、大豆低聚糖、抗性糊精中的一种或多种，加入或不加入益生菌（鼠李糖乳酪杆菌、干酪乳酪杆菌、唾液链球菌嗜热亚种、瑞士乳杆菌、长双歧杆菌长亚种、发酵粘液乳杆菌、动物双歧杆菌乳亚种、凝结魏茨曼氏菌、长双歧杆菌婴儿亚种、青春双歧杆菌、罗伊氏粘液乳杆菌、嗜酸乳杆菌、植物乳植杆菌、德氏乳杆菌保加利亚亚种中的一种或几种），经混合或不混合、熟制或不熟制（谷物全部熟制）、制粒或不制粒、灭菌（或不灭菌）、粉碎（或不粉碎）、混合（或不混合）、包装而成的方便冲调谷物制品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1964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冲调谷物制品》特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，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信阳周氏黄精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H N
Q B